

## 和而不同

□倪沁阳

一个是革新派，一个是保守派，如此“所操之术多异”而“议事每不合”的二人却铸造了一段堪称佳话的友谊。君实与介甫，他们的人格中究竟是什么促成了这段流芳百世的君子之交？

我想，那应是他们“和而不同”的君子之风，和睦相处而不勾心斗角，各抒己见而不盲目苟同。

君子和而不同。看起来多么浅显易懂的一句话，其中蕴藏的却是中华民族乃至全人类文明演化中伟大而来之不易的深刻哲理。这是关乎感性的选择，也是理性的外显。和睦，是与人交往中自身修养的集中体现，是对他人的尊重，即使意见相悖也依然以礼相待，是辜鸿铭先生所视若珍宝地沿着历史长河源远流长的“温良”，也是伏尔泰口中“我不同意你说的每一个字，但我誓死捍卫你说话的权利”；不苟同，是时刻保持清醒与理智，抛开种种纷扰而专注于真理的探寻和问题的解决。真正的君子不会因“议事不合”而不共戴天，也不会因“游处相好”而随意趋同，他们会将感性与理智相融合，二者对立而统一，交融而独立。于主观与客观的调和处，诞生真君子。

古今中外，如此君子之交并不少见。伟大的物理学家爱因斯坦与玻尔就曾在微观物理理论方面产生分歧，每次见面，寒暄过后便是激烈的争论，一次次的争论，不仅碰撞出无数的思想的火花，也让二人惺惺相惜，他们的交往跨越时光，与北宋的君实、介甫乃至人类历史长河中无数的君子之交遥相呼应。

斯人已逝，其和而不同的君子之风却在时光的冲刷下越发熠熠生辉，照耀着当代青年发展自我、成长为君子的道路。诚然，我们是幸运的，因为我们生于一个以“不同”为鲜明标签的时代，教育事业的蓬勃发展赋予我们前所未有的先天优势，也让我们能够比以往任何时代的青年都更早地形成独属于自己的思维体系；科学技术的飞速进步一次又一次刷新着我们的世界观，驱使我们不断好奇因而不断探索；主流文化的熏陶和各种亚文化的冲击更是直接促进青年思考方式的扩展，由此孕育无数不同的想法。毋庸置疑，多元化社会造就了多元化的青年，催生多元化认知与观念，不同观念相互交流相互碰撞，推动着人类文明进步的同时又正反馈于社会的多元化。由此看来，君子之“不同”似乎在当代社会唾手可得。

然而，这样的“不同”繁华中却藏着玄机——我们的“和”已悄然缺位。随着通信技术日益成熟，我们能接触到的他者越来越多，但在生活节奏以肉眼可见的速度加快之下，青年的心日益浮躁，渐渐失去了与他者和睦的耐心。于是，我们经常看到各种“圈”，圈内的人因所谓团结而相似，相似到如一条流水线上的产品，却又更频繁地看到不同的圈子之间的互撕，有人暗语讥讽、有人破口大骂，更有甚者人身攻击，最后不欢而散。多元化的社会产生多元化的选择，多元化的选择在阴差阳错下划分不同人群，不同人群逐渐向内演化成圈，人与圈内人和而同，与圈外人不同而不和。

究其本源，莫过于失去了君子之“和”。即使在现代社会语境下，“和”依然构筑着人类文明道德的高地，其中的美好品德，包容、尊重、欣赏、谦逊，时至今日似乎老生常谈，但是举足轻重，无德无以成人，不懂得与他人和睦，即使怀揣着表面耀眼的不同，终究难以成真君子。但“和”于当今社会的价值绝非仅限于此——它更是打破圈层隔膜的温和而坚定的力量。“和”与“不和”对立，人类自古以来趋利避害，没有人真心喜欢不友好的人，于是敬而远之、远而离之，最终不同的思想之间始终无法有效沟通。因此，在当下，“和”是“不同”真正发挥促进人类文明进步之功用的首要条件，只有真正与人和睦，用友好与信任架起沟通的桥梁，方能真正让不同的思想相互摩擦、相互碰撞，产生与先贤相呼应的火花。

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愿我们谨记古人的教诲，成长为新时代的真君子。

灯下漫笔



金秋时节

孙镜福

## 邻家红枣隔墙香

□江初昕

金秋时节，秋风飒飒。在这个橙黄橘绿的季节，不起眼的枣子也成熟了。枣子树叶子渐渐凋落，树梢上的枣子露出了金黄的果子来，散发出诱人的香味。

小时候，村头程阿婆家的院子里有两棵粗壮的枣子树。程阿婆老伴过早去世了，唯一的儿子远在别处上班，很少回家。要是这年暑假里，她的孙子到乡下来玩，那是程阿婆最开心的日子。程阿婆经常邀请我们小孩去她家陪她孙子玩耍。我们也是乐意去的，因为院子里的枣子差不多熟了。

每年，她家的枣子树都长满了枣子。开春，程阿婆就要在树下沤肥，不久，树上结满了枣子，压得树枝都弯了腰，怕承受不住，程阿婆就用竹叉支撑起，以防树枝折断了。程阿婆还把看守枣子的任务交给了我。其实，看着满树诱人的

枣子，我早就把阿婆的话丢到脑后去了。要想偷得程阿婆家的枣子，也是要费一番心思的。看见阿婆下河洗衣服，知道是一时半会儿回不来，我们会派一个同伙远远地盯着，要是阿婆临时返回，就会发出信号，示意我们赶紧跑掉。但那次却出现了意外。程阿婆下地干活，中途提前回来，而那个盯梢的同伴却在草地上斗蚂蚁玩，等阿婆走进了，才发现，为时已晚。我赶紧想从树上跳下来，不想一用劲，裤子上的口袋撕破了。正踌躇间，程阿婆来到树下，赶忙叫我要不要跳。拿来房檐下的一把木梯，搭在树上，叫我小心从树上下来。阿婆见我裤子上的口袋撕破了，拿来针线篓，戴上老花镜，帮我缝补。看着阿婆白的头发，我惭愧地低下头。

每到秋风乍起，树上的枣子熟透后，她就叫我们小孩子帮她上树

打枣子。程阿婆把树下打扫干净，用塑料薄膜平铺在地上，我们手持长竹篙，在枣树上左右开弓，拼命打，成熟的枣子像下雨一般纷纷坠地。等树上的枣子打完，拣去树叶及树枝，归拢收集在一起。程阿婆用脸盆装满枣子，放在清水里洗干净，就招呼我们先吃。程阿婆的枣子个大饱满，熟透的枣子皮面上还裂了一道道口子，放进嘴里，轻轻一咬，清脆甘甜，香醇的味道弥漫在舌尖。等两棵树上的枣子都打完后，程阿婆用一只大碗，盛得冒尖的一碗，挨家挨户送去。

多余的枣子，程阿婆洗净，放在木甑上蒸熟，拿到太阳底下晒干，然后装在袋子里，寄到她儿子的单位去。

程阿婆说，她孙子可喜欢吃奶奶做的枣子干了。言谈中，浓浓的祖孙亲情蔓延开来。

## 说曹操

□刘伯毅

历史上的曹操虽是个聚讼纷纭的人，但应当说是肯定的多。命运对曹操足够偏爱，立德、立功、立言之人生“三不朽”，他一个人就占了两个：立功和立言；而且他是真正凭自己的实力“不朽”的，无论是治国平天下，还是横槊赋诗，他都是一流的。

想当帝王的文人很多，在中国帝王级的人物中，曹操称得上是真文人。他不但是政治家、军事家，而且还是大诗人，诗歌写得有声势，“东临碣石有遗篇”，博得了世上众多人赞叹。中国喜欢舞文弄墨的帝王颇多，光清朝乾隆皇帝一生就写了4万首诗，却一句也不曾被后人记住，而“对酒当歌，人生几何”“何以解忧，唯有杜康”，这些曹操的诗文，却光芒万丈，至今还常被人引用。

曹操也称“曹丞相”，作为建安文学的领军人，曹操无疑是符合“治世之能臣，乱世之奸雄”的评价，但他对“奸”的理解，大概等同

于智慧。实际上，当曹操战胜了一个个原本比他强势的对手后，这位戎马征战的“曹丞相”，后来是魏王，总是保持了文人手不释卷的好习惯。因为他的终极目标是统一全国，而非篡夺皇位。他善待汉室，把两个女儿嫁给了汉献帝。试想，倘若“曹丞相”果真以“负天下”的奸来处事，天下能有那么多的优秀人才听命于他，甚至在他遇到险境时，用自己的身躯为他开道或断后，直至肝脑涂地吗？

曹操一生最得意的事是官渡之战，他的对手是势力强过他几倍的袁绍，袁绍的背景很硬，四世三公之后，又官居要职，门生故吏遍天下，但他“好谋无断”，有领袖的风采，却无领袖的气度，又不采纳手下的意见，甚至还粗暴地关押斩杀手下，终于一次又一次错失良机，让曹操偷袭乌巢成功，让曹操从断粮的绝境和人少的血泊中站了起来，最后赢得了胜利，成为统治北方的“巨人”。

芬芳一叶

玉兰一瓣

曹操的人物形象经罗贯中的艺术加工，经《三国演义》的传播，变得越来越丰满。他和刘备青梅煮酒论英雄，表明他政治眼光的独到；他在下邳想收服关羽，表明他的襟怀与气魄；他马踏粮田破坏军纪割发代首，表现他对信誉、人心的重视；他几度哭典韦、哭许褚、哭郭嘉，表现他对部下的深厚之情。然而这些雄才大略的描写，并没有改变他疑神疑鬼，凶残冷酷的一面。曹操杀孔融、杀华佗，寒了很多人的心。特别是杀杨修，也显得他妒忌心重。

建安二十五年(公元220年)正月，魏王曹操病逝。这个性格复杂、内涵丰富的一代伟人，离开世界已1800年了，但隔着时空，我们仍能强烈地感受到他“烈士暮年，壮心不已”的脉搏跳动，仍能强烈地感受到他“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的雄心，他对生命的热爱，对干一番大事的渴望，仍然强烈地感染我们，仿佛他还生活在我们中间。